制作 李 波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2023 年 3 月 28 日 星期二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23-016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生产经营往来，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为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优势和专业优势，2023 年公司拟继续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可充分利用关联方优势，发挥协同效应，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实现公司股东权益最大化。例如：

1、按揭担保服务

关联方提供的对购车客户的按揭担保服务，可有效支持客户融资购车，降低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

2、融资租赁服务

融资租赁服务可使国内外客户获得低成本且还款方式灵活的融资渠道。

3、关联财务公司金融服务

关联财务公司在结算效率、业务响应、处理速度、服务质量、个性化需求满足度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有利于公司加强资金管理、降低财务费用、促进业务开展，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

4、其他服务

相互提供部分商品、产品、服务和劳务，一方面可使公司更专注于主业，减少非直接相关的业务，另一方面可与第三方供应商产品和服务直接竞争，增强对外谈判议价能力。

二、日常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汤玉祥先生、曹建伟先生、于莉女士、卢新磊先生回避表决，经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批准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交易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在 2022 年初预计的额度内，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合理。在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时回避表决。

三、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1、关联采购，2022 年实际交易额 159,452 万元，比预计少 70,010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2 年预计交易额	2022 年实际交易额	节/超预算金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固定资产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610	604	-1,006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固定资产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35,442	32,333	-3,109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510	48	-462
郑州贝欧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5,080	3,863	-1,217
郑州宇佳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6,820	5,481	-11,339
郑州深澜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41,560	103,522	-38,038
郑州智驱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8,440	13,601	-14,839
合　计				229,462	159,452	-70,010

2、接受服务或劳务，2022 年实际交易额 21,714 万元，比预计少 59,831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2 年预计交易额	2022 年实际交易额	节/超预算金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保洁、租赁、加工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860	1,807	-1,053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融资服务、班车、培训、加工、维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4,090	6,432	-7,658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管理、物业、咨询、工程维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4,645	2,911	-1,734
郑州安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融资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6,860	1,904	-4,956
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服务、按揭贴息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9,320	5,196	-24,124
安盈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融资服务、按揭贴息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356	1,356
郑州贝欧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咨询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9	29
江苏颐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3,770	2,079	-21,691
合　计				81,545	21,714	-59,831

3、销售商品及材料，2022 年实际交易额 37,869 万元，比预计少 45,474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2 年预计交易额	2022 年实际交易额	节/超预算金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固定资产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4,248	10,751	-3,497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和设备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2,695	8,033	-4,662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4,200	343	-3,857
郑州智驱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固定资产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5,750	1,700	-4,050
河南海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和设备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9,800	4,850	-4,950
宇通商用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9,640	10,243	-9,397
盛德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4,750	1,606	-13,144
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040	215	-1,825
郑州贝欧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20	130	-90
合　计				83,343	37,869	-45,474

4、提供服务或劳务，2022 年实际交易额 10,649 万元，比预计少 12,210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2 年预计交易额	2022 年实际交易额	节/超预算金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加工、检测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4,600	2,762	-1,838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检测、绿化、租赁、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7,663	7,563	-10,100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绿化、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26	45	-81
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绿化、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40	189	-51
郑州贝欧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维修加工、绿化、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30	88	-142
合　计				22,859	10,649	-12,210

5、金融服务

（1）存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2022 年日余额上限	2022 年日最大余额
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82,581	300,000	291,077
合　计	282,581	300,000	291,077

（2）授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2 年日余额上限	2022 年末使用金额
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	400,000	72,443
合　计			400,000	72,443

（3）利息收入及手续费管理费支出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金额
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200	4,078
合　计	6,200	4,078

2022 年，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超预期因素影响，公司及关联方采购需求不及预期，导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前述差异属于经营过程中出现的正常经济行为，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 2022 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结合公司 2023 年经营预测和行业发展展望，2023 年公司拟继续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关联采购，2023 年预计发生 238,068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3 年预计交易额	2022 年实际交易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004	604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固定资产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7,575	14,103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308	48
郑州贝欧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3,444	3,863
郑州宇佳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7,970	5,481
郑州深澜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32,647	103,522
郑州智驱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6,387	13,601
宇通商用车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3,516	7,887
宇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8,000	
郑州一品聚宝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7,000	3,788
河南海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0,217	6,554
合　计				238,068	159,452

2、接受服务或劳务，2023 年预计发生 30,674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3 年预计交易额	2022 年实际交易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保洁、租赁、加工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148	1,807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融资服务、班车、培训、加工、维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6,228	8,730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管理、物业、咨询、工程维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561	4,596
郑州贝欧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咨询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30	29
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服务、按揭贴息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6,332	5,196
安盈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融资服务、按揭贴息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3,375	1,356
合　计				30,674	21,714

3、销售商品及材料，2023 年预计发生 73,374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3 年预计交易额	2022 年实际交易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3,085	10,751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3,236	7,349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0	343
宇通经型商用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8,799	2,384
宇通商用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0,404	10,243
河南海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8,941	4,850
盛德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8,000	1,606
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602	215
郑州贝欧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86	130
合　计				73,374	37,869

4、提供劳务或服务，2023 年预计发生 25,422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3 年预计交易额	2022 年实际交易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加工、检测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6,198	2,762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检测、绿化、租赁、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6,606	5,064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绿化、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327	45
宇通商用车有限公司	加工、检测、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9,872	2,499
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绿化、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91	189
郑州贝欧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维修加工、绿化、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17	88
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	绿化、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3	
合　计				25,422	10,649

5、金融服务

（1）存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3 年日余额上限	2022 年日最大余额
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	300,000	291,077
合计			300,000	291,077

（2）授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3 年日余额上限	2022 年末使用余额
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	395,000	72,443
合　计			395,000	72,443

（3）利息收入及手续费管理费支出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金额
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及手续费管理费支出	市场价	6,383	4,078
合　计			6,383	4,078

6、保理业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预计交易额	2022 年实际金额
安盈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5,000	30,952
盛德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	41,301
合计	115,000	72,253

上述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在各类别预计金额范围内，可能会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关联交易主体。

在下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前，可参照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执行。

五、关联方信息

1、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高新开发区长椿路 8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汤玉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49214393L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工程机械、混凝土机械、专用汽车的生产、销售和租赁，新能源汽车及其电池、电机、整车控制技术的开发、设计、制造与销售，技术服务。

股东情况：郑州通泰志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85%股权，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15%股权。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2、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市航空港区鄭阳湖路 86 号蓝山公馆一楼 106

注册资本：人民币 54,618.0037 万元

法定代表人：敖颂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3133207011Q

主营业务：环卫及工程机械业务。

股东情况：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 68.56%股权，其他公众股东持有 31.44%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3、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秋路 98 号金秋嘉苑三号院 9 号楼物业服务中心 206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14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鹏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42512S4X9

经济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服务等。

股东情况：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16.11%股权，其他自然人持有 83.89%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4、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宇通路宇通大厦 21 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曹建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590815989T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成员单位产品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股东情况：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85%股权，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5%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5、宇通商用车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宇工路 88 号综合办公楼三层 320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义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MA9G6JXW45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特种设备制造；道路机动车辆生产；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等。

股东情况：西藏德宇新联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6、宇通轻型商用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宇工路 88 号综合办公楼四层 413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顾德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MA9H0GCU49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特种设备制造；道路机动车辆生产；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等。

股东情况：西藏德宇新联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90%股权，拉萨百年德宇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1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7、郑州深澜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浔江东路 266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454X73N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汽车能源系统、动力电池系统和电池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锂离子电池与应急电源及其材料、储能电池、电动工具电池、电机及整车控制系统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股东情况：郑州宇通新兴产业投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 70%股权，香港盛博国际有限公司持有 3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8、郑州智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九龙办事处蓝湖街 9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春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4J2FA4K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机电产品（不含发动机）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东情况：郑州宇通新兴产业投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 10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9、宇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宇兴路 66 号营销中心 11 楼 1118 室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9NFC8MX3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汽车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股东情况：西藏德宇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90%股权，拉萨百年德宇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10、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市航空港区华夏大道与云港路交汇处金融广场北侧五层 5020

法定代表人：汤玉祥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90644491 8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营业务：钢材、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矿产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

股东情况：汤玉祥持有 99%股权，汤玉祥有 1%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11、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 197 号永和·龙子湖中央广场 1 单元 21 层 2118

法定代表人：朱茂清

注册资本：15,927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562474240 1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主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设备的销售；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护；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保险兼业代理；商业保理业务；经商务部批准的其他业务。

股东情况：拉萨德宇新融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51.28%股权，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39.67%股权，香港盛博国际有限公司持有 9.05%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12、郑州安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 8 号 1 号车间 204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江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69483187W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符合规定的自有资金投资，融资咨询等中介服务

股东情况：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6.67%股权，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3.33%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13、安盈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长兴北路中段艺茂国际仓 A3-318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何泉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MA9KNECYXT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商业保理业务。

股东情况：拉萨德宇新融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80%股权，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14、盛德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香港九龙九龙湾宏光道 1 号亿京中心 A 座 10 楼 D 室

注册资本：5,000 万港币

执行董事：张国歌

注册号码：2672814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融资租赁

股东情况：香港盛博国际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15、郑州贝欧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平工路 88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4,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高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3X4F9A4D

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营业务：安全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汽车零部件、机电产品、塑料制品、儿童汽车安全座椅、餐椅、玩具、童车、童椅、童床、针纺织品、玻璃制品、箱包、电子产品、母婴用品、服装、鞋帽、家居用品、床上用品、洗护用品、日用百货、家具、卫生用品的设计、制造、加工及批发零售等。

股东情况：拉萨德宇新融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35.55%股权，牵定勇持有 33.33%股权，其他 27 名自然人 31.12%股权。

关联关系：过去 12 个月内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16、郑州一品聚宝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市管城区十八里河镇宇通工业园 F04-006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4MA4107G73X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针纺织品、日用品、工艺美术品、洗涤用品、化妆品、保健食品等的销售。

股东情况：拉萨德宇新融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70%股权，周静持有 3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17、郑州宇佳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宇工路 88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963.4 万元

法定代表人：巫青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3XFJJ323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汽车新材料、设备制造的制造与加工；批发兼零售；五金交电；电子商务。

股东情况：拉萨德宇新融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70%股权，巫青峰持有 3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18、河南海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椿路 8 号 3 号车间 209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平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9GBKB37H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等。

股东情况：拉萨德宇新融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90%股权，朱平礼持有 1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19、江苏颐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南京市高淳区漆桥街道双牌石大街 39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廷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8MA1MTCEA0H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水利工程、装修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房屋修缮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机械设备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电梯销售、安装；建筑设备租赁、加工；给排水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

股东情况：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六、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采购与销售、接受与提供劳务、金融服务等，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或参考市场价的协议价进行交易。

七、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前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可充分利用关联方资源和专业优势，发挥协同效应，对公司业务的增长和市场领域的开拓有着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23-017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2 年末合伙人数量：272 人

截至 2022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 人

3、业务规模

2021 年度业务收入：309,837.89 万元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75,105.65 万元

2021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3,612.01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449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收费总额 50,968.97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纪律处分 1 次；8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4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志刚，2008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1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8 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红辉，2020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 年 11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 4 家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于建松，2015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5 年 9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 年 12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6 家次。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照本年度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和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公司拟支付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23 万元（含税）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5 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168 万元（含税），系按照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相比 2021 年度均未增加。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延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已将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前与独立董事充分沟通并取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聘任上述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聘任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并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本次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和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23-018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理财受托方：公司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投资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
- 理财投资类型：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保本型投资理财产品、非保本低风险理财产品等
- 委托理财期限：随时赎回、1-2 周、1 个月、3 个月、6 个月、12 个月等
- 决策权限：委托理财事项依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执行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2022 年，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根据资金计划，使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理财，包括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保本型投资理财产品、非保本低风险理财产品等。2023 年，公司将根据资金情况，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理财。

（二）资金来源

公司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进行委托理财前，对产品的收益类型、是否保证本金、金融机构资质、资金流动性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评估，工作开展严格按照资金使用制度和相关授权进行，且不定期回顾委托理财情况，形成闭环管理，严格控制委托理财风险。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2023 年，公司将根据产品风险等级，选择合适的产品，并与金融机构签订具体合同。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资金主要投向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保本型投资理财产品、非保本低风险理财产品等。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的国债逆回购、保本型投资理财产品等均属于低风险类理财品种，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风险可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2023 年，公司理财产品的受托方拟为已公开上市的银行及券商等金融机构，或全国性商业银行、规模和实力较强的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99.98
负债总额	154.02
净资产	145.96
项目	2022 年 1 月 -12 月
营业收入	21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0.35 亿元，本次委托理财事项的额度将按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进行控制，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85.29%。

公司本次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为前提，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公司理财事项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五、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但仍可能因市场环境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七、2022 年度委托理财情况

金额：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